

叶城县 2025 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

叶财振字〔2025〕181 号

叶城县恰尔巴格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上级文件《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振〔2025〕10 号）（喀地财振〔2025〕1 号）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预算指标 15 万元。该项资金纳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资金，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执行。该指标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05 农林水-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”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你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，持续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压实资金监管责任，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，切实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你单位在收到资金指标文件后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挪用、挤占和滞留资金，不得变更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。

三、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，坚决杜绝用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负面清单事项，要加强对项目管理工作的指导，将资金尽快落实到具体项目，避免资金闲置，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，督促加快工作节奏，尽快发

挥财政资金效益。

四、你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、支持项目、补助标准、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、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你单位要严格按照自治区《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新财预〔2016〕113号）规定、《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19号）》、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规〔2021〕11号）》，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单。

附件： 1. 叶城县 2025 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
资金分配表

附件： 2. 叶城县 2025 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
绩效目标申报表

叶城县财政局

2025 年 6 月 20 日

叶城县2025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建设内容	项目实施地点	项目金额	资金来源									备注
					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		
					巩固拓展和乡村振兴	以工代赈	少数民族发展	欠发达国有农场	欠发达国有林场	欠发达国有牧场	债券资金	地县资金	其他资金（社会资金、帮扶资金等）	
合 计				15.000										
1	叶城县2025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	项目总投资390万元，本次安排资金15万元 建设内容：新建0.2-0.8m³/s防渗渠5.2公里及配套，75万元/公里。	恰尔巴格镇	15.00	15						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叶城县2025年恰尔巴格镇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邓先生18399331230
主管部门		叶城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叶城县恰尔巴格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15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15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项目总投资390万元, 本次安排资金15万元。建设内容: 新建0.2-0.8m³/s防渗渠5.2公里及配套, 75万元/公里。通过实施节水工程建设, 提高了项目区的灌溉水利用系数, 节余部分农业用水量, 节余的农业用水量可以改善灌区的灌溉条件, 提高项目区的灌溉保证率, 从而提高农作物产量, 促进农民增收。受益脱贫户满意度高达95%以上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★新建防渗渠长度(公里)		≥5.2公里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%)		=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开工时间(年/月)		2025年3月
			项目完工时间(年/月)		2025年7月
			★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(%)		=100%
			成本指标	新建防渗渠及其附属设施每公里成本(万元)	
		社会效益指标	完善农田灌溉设施系统		有效完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★受益脱贫户满意度(%)		≥95%

注: 1. 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2.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